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簡如敏

電話：03-3322101分機7468

傳真：03-3361044

電子信箱：06603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22日

發文字號：桃教終字第10900871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申請表格及同意書 (376735100E_1090087166_ATTACH1.pdf)

主旨：轉知桃園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辦理109年度「優質補教、愛心關懷」教育登階公益活動一案，請貴校協助公告宣傳並鼓勵清寒學子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109年9月15日函辦理。

二、活動內容：於109年8月31日至110年2月16日期間，免費提供升學文理、語文、公職等補教資源，照顧清寒家庭，提供500個名額。

三、申請資格：

(一)凡就讀本市/區之公/私立國民小學以上之各級學校在學學生。：：

(二)本市/區登記有案之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婦女及兒少生活扶助家庭證明並持學校輔導室或導師推薦者。

(三)經社會局訪視轉介者。

四、申請時間：自109年8月17日至109年10月31日止。

五、應備文件：

教務處 109/09/23 09:27



1090006521

有附件

(一)申請表件(如附件)。

(二)本市/區公所登記有案之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婦女及
兒少生活扶助家庭證明文件。

(三)全戶戶籍謄本(三個月以內)/戶口名簿影本。

(四)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如附件)。

六、領取申請表格之單位：

(一)桃園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上班時間：週一~週五 15:
00~21:00來班領取)

1、北區：喬豐補習班(地址：桃園區金門二街234號；電
話：03-3615151)

2、南區：功學補習班(地址：平鎮區中豐路南勢二段381
號2樓；電話：03-4399450)

七、凡符合申請資格者，請將文件送交(郵寄)至桃園市補習教
育事業協會審查或線上申請網站：[http://sc.piee.pw
/R9PQK](http://sc.piee.pw/R9PQK)。

八、本案聯絡人：桃園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副總幹事李華先
生；電話：0952-939541。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本市各市立高中(不含特教學校及原住民實
驗高中籌備處)

副本：桃園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

